政府補助、企業加碼、全民共享

——「消費提振措施」

國發會經濟發展處

壹、節能省水——促進低碳綠色消費，鼓勵節能省水

貳、數位生活——縮短數位落差，優化電信服務

叁、網購促銷——營造年終購物節慶熱潮，扶植國內電商發展

肆、國民旅遊——鼓勵國內旅遊，激勵食宿行周邊產業發展

104年全球經濟成長不如預期，衝擊我國整體經濟表現。為強化經濟活力，行政院院長毛治國於10月30日表示，政府已於7月27日提出「經濟體質強化措施」，聚焦於「產業升級」、「出口拓展」及「投資促進」三面向，以提升國家整體競爭力，但鑒於短期出口拓展主要取決於國際經濟情勢，投資促進則需較長期間才能彰顯政策效益，為加速景氣復甦速度及力道，毛院長指示各相關部會，提出短期的消費提振作法，並由國發會彙整，期能發揮刺激內需、帶動產業發展之加乘效果。

本措施之推動，秉持「政府補助、企業加碼、全民共享」原則，除透過補貼民眾購買部分產品價格一定比率，誘發民眾額外消費，以提振內需外，亦期發揮鼓勵節能省水、推展數位生活、豐富民眾購物旅遊等效益，以提升國人生活品質，優化產業結構。本措施並強調公私協力合作，鼓勵業者配合政府加碼促銷折扣，以提高民眾購物慾望，營造年終購物節慶熱潮，形成全民提振消費的氛圍。

「消費提振措施」範圍涵蓋「節能省水」、「數位生活」、「網購促銷」及「國民旅遊」等四大面向，並提出八大具體措施，包括：補助購置節能、省水產品、小型農機具，補助固網寬頻升級、2G 升速 4G 及 2G 換購 4G 手機，網路聯合行銷活動（愛 Shopping），及補助國人住宿遊園精采行等。

圖1　消費提振措施之四大面向

「消費提振措施」初步規劃投入約 40.8 億元經費，估計 GDP 約可增加 154 億元，對經濟成長率的貢獻約 0.1 個百分點。實施以來，民眾反應熱烈，部分措施申請數量超過原規劃，其中，國民旅遊部分已於 104 年 11 月 20 日開放當日晚間宣布補助額度立即加倍，國內旅遊住宿優惠增加至 23 萬個名額，主題樂園優惠券也增加至 8 萬個名額，之後於 11 月 28 日再次加碼國內旅遊住宿優惠，共 34.5 萬個補助名額；補助農民購置小型農機具方面，行政院於 11 月 24 日決議，增加一倍補助經費，由 2 億元增為 4 億元，後續將視農民反應程度，機動彈性調整；補助

購置節能產品方面，行政院已於 12 月 30 日加碼 5.07 億元，總補助數量由原規劃之 84.8 萬臺，擴增至 110.9 萬臺。

本措施除具經濟效益外，另可產生政策效益，舉如：在「節能省水」面向，可達到節省用電量 12.13 億度、減少二氧化碳排量 8.3 萬公噸、節省用水量 9,855 萬噸等效益；在「數位生活」面向，透過 2G 用戶移轉至 4G 服務，可加速 2G 頻譜提早繳回，活化頻率，提升頻譜使用，帶動行動寬頻產業及應用發展，並提高偏鄉、弱勢民眾數位生活體驗等效益；在「網購促銷」面向，可達到推廣臺灣特色商品，激勵網購消費，進而扶植國內電商發展，打響國內網購平臺知名度等效益；在「國民旅遊」面向，可達到鼓勵國內旅遊、增加國人國內過夜旅遊額外消費等效益（詳附表）。

八大補助措施具體補助範疇及金額，依四大面向分述如下：

壹、節能省水——促進低碳綠色消費，鼓勵節能省水

在「節能省水」面向，從民間消費需求出發，同時兼顧節能節水及產業效益，經濟部及農業委員會推出補助民眾購置節能、省水產品及補助購置小型農機具等 3 項補助措施。

補助期間均自 104 年 11 月 7 日起至 105 年 2 月 29 日止，申請補助期間則自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1 日起至 105 年 3 月 10 日止。

一、補助購置節能產品（經濟部）

（一）補助產品及金額：

民眾購置能源效率分級標示 1 級或 2 級之冷氣機、電冰箱、即熱式燃氣熱水器、瓦斯爐、與節能標章電視機（包括 30 吋以上顯示器）等 5 項產品，通過申請審核後，即可獲得政府補助。補助金額視產品項目而有區別，除能源效率分級標示 1 級或 2 級自然排氣式即熱式燃氣熱水器、瓦斯爐每臺補助 1,000 元，其它產品每臺補助 2,000 元。

（二）補助對象：

補助對象為於補助期間購置補助產品之自然人，並以安裝使用地點用電種類為表燈非營業之住宅用戶場所為限。

（三）補助數量：

同一補助對象或同一用電戶購置補助產品，數量限制如下：民衆購置能源效率分級標示 1 級或 2 級之電冰箱、即熱式燃氣熱水器及瓦斯爐以 1 臺為限、節能標章電視機（包括 30 吋以上顯示器）以 2 臺為限、冷氣機以 3 臺為限。由於民衆響應情形相較於 101 年更加踴躍，並考量農曆春節將帶動節能產品買氣，行政院於 104 年 12 月 30 日加碼 5.07 億元，補助數量由原規劃之 84.8 萬臺，擴增至 110.9 萬臺。

表1　節能省水之補助措施

措施	具體做法	
	補助項目	金額
補助購置節能產品	高能效冷氣機、電冰箱	2,000元
	強制排氣熱水器	2,000元
	自然排氣熱水器	1,000元
	高效能瓦斯爐	1,000元
	節能電視機（含30吋以上顯示器）	2,000元
補助購置省水產品	省水馬桶	2,000元
	省水暨節能型洗衣機	2,000元
補助購置小型農機具	新品小型農機具（中耕管理機、農地搬運車、動力噴霧機等14種）	• 每臺補助上限為3,000元至40,000元不等 • 按售價補助不超過1／3為限

二、補助購置省水產品（經濟部）

（一）補助產品及金額：

一般家庭用戶購置省水標章馬桶及省水暨節能型洗衣機，通過申請審核後，即可獲得政府補助，每臺補助 2,000 元。

（二）補助對象：

補助期間購置補助產品之一般家庭用水戶。

（三）補助數量：

每戶（每一水號）以 2 座省水馬桶及 1 臺省水暨節能型洗衣機為限。

三、補助購置小型農機具（農業委員會）

（一）補助產品及金額：

為輔導農民購買小型農機具產品，帶動農民消費，本次計畫補助以新購小型農機具為限，補助機種有中耕管理機、農地搬運車、田間搬運機、動力噴霧機、動力施肥機、採茶機、剪茶機、樹枝打碎機、土壤鑽孔機、鏈鋸、電剪、割（除）草機、蔬果分級機、豆類選別機等 14 種農機具，在表列補助上限內依購買價格補助 1 ／ 3 為原則，每臺補助上限為 3,000 元至 40,000 元不等，售價 1 萬元以下機型不予補助。

（二）補助對象：

在國內實際從事農業生產之個別農民，以通過有機、產銷履歷等驗證或經核發吉園圃標章、生產追溯標識者優先補助。

（三）補助數量：

每位申請農民以補助 1 臺為原則，原訂補助數量約 2 萬臺，由於農民申請反應熱烈，申請數量已超過原規劃，行政院於 104 年 11 月 24 日決議，再增加一倍補助經費，由 2 億元增為 4 億元，後續將視農民反應程度，機動彈性調整。

貳、數位生活——縮短數位落差，優化電信服務

在「數位生活」面向，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辦理「補助固網寬頻升級」，運用固網寬頻部分補貼，鼓勵消費者升級高上網速率，並加碼補助偏鄉及低收入戶，以縮短數位落差，並辦理「補助 2G 升速 4G」，補助消費者將 2G 服務

升級 4G 服務，以提升民眾數位生活服務品質；同時，由經濟部辦理「補助 2G 換購 4G 手機」，同步帶動 4G 手機消費，並達擴大內需與活絡經濟之目的。

補助期間均自 104 年 11 月 7 日起至 105 年 2 月 29 日止；固網寬頻升級及 2G 升速 4G 申請補助期間自 105 年 8 月 1 日至 31 日，補助 2G 換購 4G 手機則自 104 年 11 月 7 日起至 105 年 3 月 14 日期間申請補助。

表2　數位生活之補助措施

措施	具體做法	
	補助項目	金額
補助固網寬頻升級	申請提升寬頻上網服務速率至12M／3M（含）以上之用戶	• 一般用戶 每滿1個月補助200元，最多補助3個月 • 偏遠地區、低收入用戶 每滿1個月補助300元，最多補助3個月
補助2G升速4G	2G門號用戶升級4G	• 每滿1個月補助電信資費200元，最多補助3個月
補助2G換購4G手機	2G門號用戶升級4G並購置4G手機	• 補助上限2,000元 • 未達2,000元，以購機金額為實際補助金額

一、補助固網寬頻升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一）補助服務及金額：

對於寬頻上網服務速率未達 12M／3M 之既有用戶提升速率至 12M／3M 以上者，每滿 1 個月補助新臺幣 200 元（未達 200 元則依實核銷），最多補助 3 個月新臺幣 600 元（每月新臺幣 200 元 x 3 個月 = 新臺幣 600 元）；另對於寬頻上網服務速率未達 12M／3M 之低收入戶，或偏遠地區既有用戶，則每滿 1 個月補助新臺幣 300 元（未達 300 元則依實核銷），最多補助 3 個月新臺幣 900 元（每月新臺幣 300 元 x 3 個月 = 新臺幣 900 元）。

（二）補助對象：

寬頻上網服務速率未達 12M／3M 申請升速之用戶，並由第一類電信事業墊付。

（三）補助數量：

電信事業之每一用戶號碼最多補助 1 次。

二、補助2G升速4G（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一）補助服務及金額：

2G 行動電話用戶攜碼成為 4G 用戶，每移入用戶每滿 1 個月補助新臺幣 200 元（未達 200 元則依實核銷），最多補助 3 個月。

（二）補助對象：

104 年 10 月 30 日前持有 2G 門號的用戶，符合擁有 2G 轉 4G 門號資格之消費者。

（三）補助數量：

每一用戶號碼最多補助 1 次。

三、補助2G換購4G手機（經濟部）

（一）補助服務及金額：

2G 行動電話用戶攜碼成為 4G 用戶，並辦理各業者所提供經經濟部工業局所核備之搭配購機優惠方案，每個門號補助購機上限新臺幣 2,000 元，若購機金額未達新臺幣 2,000 元，則以購機金額為實際補助金額。

（二）補助對象：

104 年 10 月 30 日前持有 2G 門號的用戶，符合擁有 2G 轉 4G 門號資格之消費者。

（三）補助數量：

每 1 門號最多申請 1 支手機。

叁、網購促銷——營造年終購物節慶熱潮，扶植國內電商發展

在「網購促銷」面向，由經濟部商業司辦理「網路聯合行銷活動（愛Shopping）」，旨在為刺激買氣，藉由年度節慶及歲末年終，與民間平臺業者合作辦理網路聯合行銷。抓準 12 月歡慶聖誕的消費者心理，打破傳統銷售行為，結合公益進行行銷，帶動年底最大檔期買氣，達到活絡經濟之目的。

活動期間為 104 年 12 月 1 日至 12 月 25 日，由參與業者推出臺灣網路購物節特惠活動回饋消費者，創造商機。例如：平臺業者推出臺灣商品超值、買一送一、周末限時閃購等優惠活動；並於 104 年 12 月 4 日（星期五）辦理 1 場臺灣網路購物節記者會，以「暖心 Fun　送愛 Shopping」為宣傳主軸，聯合臺灣特色商品及臺灣網路購物平臺業者攜手合作作公益，並邀請業者現場攤位展售、民眾捐發票送愛心拿棉花糖，吸引更多媒體及消費者注意，打響網路聯合行銷活動。

表3　網購促銷之補助措施

措施	具體做法
網路聯合行銷活動（愛Shopping）	• 聯合臺灣網路平臺業者攜手合作推動臺灣商品，針對12月歡慶聖誕進行節慶行銷，12／1～12／25由參與業者推出臺灣網路購物節特惠活動回饋消費者，創造商機 • 規劃於12月4日（五）辦理1場臺灣網路購物節記者會，以「暖心Fun送　愛Shopping」為活動主題以FUN送愛心捐發票，邀請業者於記者會現場擺攤，吸引更多消費者的注意，打響網路聯合行銷活動

肆、國民旅遊——鼓勵國內旅遊，激勵食宿行周邊產業發展

在「國民旅遊」面向，由交通部辦理「補助國人住宿遊園精采行實施計畫」，鼓勵民眾親子同遊，帶動國內旅遊消費，結合旅宿、遊樂業與大眾交通運輸，推出各項補助優惠措施與優惠套裝行程，提供民眾多元旅遊行程選擇，達到鼓勵民眾在國內旅遊，增加旅遊途中食、宿、行、遊、購的消費，促進觀光產業及相關供應鏈發展，以發揮經濟乘數效果。

補助期間均自 104 年 11 月 20 日起至 105 年 2 月 29 日止，申請補助期間則自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10 日起至 105 年 4 月 30 日止。

表4　國民旅遊之補助措施

措施	具體做法	
	補助項目	金額
補助國人住宿遊樂園精采行	國內旅遊住宿優惠	• 於「臺灣旅宿網」推出「限期旅遊住宿」折價電子序號 • 可折抵住宿1間房價之30%，最高折抵1,000元
	主題樂園優惠	• 於「全臺主題樂園網」下載優惠券 • 2人同行，1人憑優惠券免費入園 • 補助業者每張門票50%以下，最高350元
	大眾交通運輸優惠	• 公路客運 十大精采旅遊路線，隨行孩童或長者免費 • 高鐵假期 親子同遊、礁溪泡湯自由行二日專案 • 臺鐵TR-PASS 購買3日、5日優惠券，於使用期限內得不限區間及次數劃位原需4人同行，放寬至3人亦可使用

一、國內旅遊住宿優惠

（一）補助產品及金額：

於「臺灣旅宿網」推出「限期旅遊住宿」折價電子序號碼，每折價電子序號碼折抵申請人住宿 1 間實售房價之 30%，最高折抵金額為新臺幣 1,000 元。

（二）補助對象：

補助期間旅遊住宿之本國國民，並以住宿交通部觀光局於「臺灣旅宿網」公告刊登參與活動之觀光旅館、一般旅館及民宿為限。

（三）補助數量：

本國國民憑身分證字號至「臺灣旅宿網」申請「限期旅遊住宿」折價電子序號碼，每人限索取 1 組電子序號碼，1 組折價電子序號碼可折抵 1 間房間 1 個晚上。原訂提供 11 萬 5 千組電子序號碼，由於民眾網路申請踴躍，已於 104 年 11 月 20 日開放當日及 11 月 28 日各增加一倍補助數量，共 34.5 萬個補助名額。

二、主題樂園優惠

（一）補助產品及金額：

領有觀光遊樂業執照之業者門票優惠券，優惠券補助金額以使用後優惠券所載票種，按各觀光遊樂業公告標準門票每張補助 50%以下，且不逾新臺幣 350 元。

（二）補助對象：

以旅客 2 人同行，1 人購買入園時之全票，另 1 人出示身分證件核對無誤後可使用優惠券 1 張免費入園，各業者全票資訊將公布於全臺主題樂園網（含已購買票券認定部分）。

（三）補助數量：

於「全臺主題樂園網」提供民眾下載優惠券，民眾須登錄個人真實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末 4 碼及聯絡方式等資訊後下載列印，每人僅可登錄及使用票券 1 次（重複列印無效）。原訂提供 4 萬張優惠券，由於民眾網路申請踴躍，已於 104 年 11 月 20 日開放當日增加一倍補助數量，共 8 萬個優惠名額。

三、大眾交通運輸優惠

■公路客運十大精采旅遊路線優惠

（一）補助產品及金額：

補助親子搭乘十大精采路線，包含「趣遊知本，遇見溫。森。好！」、「夏日

瘋墾丁」、「日月潭聰明輕旅行」、「重返古戰場，『絕讚』古寧頭」、「趴趴 go 太魯閣」、「羅東清涼一日遊」、「幸福森活滿月圓」、「擎天崗故宮輕旅行」、「『澎湖自由 GO』旅遊套票」、「衝浪、海鮮一網打盡，宜定鯨采！」，如 1 名大人陪伴 1 名孩童（6 至 12 歲）或長者（65 歲以上），孩童或長者免費。

（二）補助對象：

如 1 名大人陪伴 1 名孩童（6 至 12 歲）或長者（65 歲以上），該同行之孩童或長者 1 名。

（三）補助數量：

預計補助 3.3 萬人次。

■高鐵假期優惠（非補助性質，直接提供優惠商品）

（一）「高鐵假期礁溪泡湯自由行二日專案」：

高鐵來回＋臺北礁溪來回（葛瑪蘭客運）＋飯店住宿（含早餐）＋臺灣好行二日券＋蘭陽博物館門票（含礁溪轉運站來回接駁）＋宜蘭特色伴手禮等，優惠價格約為原價 5 折起。

（二）親子同遊之高鐵假期：

針對北、中、南特色景點，規劃適合親子同遊之高鐵假期，並搭配指定非尖峰班次提供更優惠方案，已規劃「新北九份平溪天燈．饒河夜市一日遊」、「南投向山鐵馬．日月潭．逢甲夜市一日遊」、「嘉義交趾陶．文化夜市一日遊」、「臺南奇美博物館．花園夜市一日遊」、「高雄佛陀紀念館．駁二特區．瑞豐夜市一日遊」等 5 種行程。行程均包含高鐵車票、全程專車接送、導覽，兩人以上即可成團。

■臺鐵 TR-PASS 優惠（非補助性質，直接提供優惠商品）

民眾購買 3 日、5 日優惠票券，於使用期限內，得不限區間及次數劃位搭乘臺鐵各級列車。將原需 4 人同行，放寬至 3 人亦可使用，便利旅客自主安排行程。

附表　「消費提振措施」之量化暨質化效益

措施	量化效益	質化效益
補助購置節能產品	• 總節電量達 12.13 億度 • 抑低二氧化碳排量 8.3 萬公噸	• 鼓勵節能減碳消費，提高居家安全，帶動內需，協助產業發展
補助購置省水產品	• 總節水量 9,855 萬噸	• 促進業者調整供應鏈，生產省水產品，緩解水資源開發壓力
補助購置小型農機具	• 預估約有 4 萬臺農機具申請補助	• 改善國內農機具使用效率，促進農機產業發展，提升農村工作效率，紓解農村勞動力不足問題
補助固網寬頻升級	• 寬頻上網用戶增加 33 萬戶 • 偏遠地區寬頻上網用戶增加 2 萬戶 • 低收入寬頻上網用戶增加 6,000 戶	• 鼓勵寬頻升速消費 • 縮短數位落差，提高偏鄉、弱勢民眾數位機會 • 帶動網路應用及內容服務
補助 2G 升速 4G	• 預估約有 52.2 萬戶申請 2G 移轉 4G • 預估增加 40 萬支 4G 手機、銷售	• 加速 2G 頻譜提早繳回，活化頻率，提升頻譜使用效益，帶動行動寬頻產業及應用發展
補助 2G 換購 4G 手機		
網路聯合行銷活動（愛 Shopping）	• 預估帶動網購交易營業額達 150 億元	• 推廣臺灣特色商品，激勵網購消費，進而扶植國內電商發展
補助國人住宿遊園精采行	• 增加國人國內過夜旅遊額外消費	• 鼓勵國內旅遊，激勵食、宿、行、遊、購等相關產業發展